

■玉渊杂谭

《血战钢锯岭》：一场成功的反战说教

钢锯岭上血战的场面刚开始,我就摸出手机开始上网,半小时没抬头。在此之前,我一直自命胆大不凡,什么魔鬼、魔怪、科幻,多血腥恶心的场面都能照单全收。然而,眼前来自人与人之间的厮杀、爆头、血肉横飞,是对真正发生过的战事的写实,这种赤裸裸的再现实在让人吃不消。一种死死孤悲的心境,被梅尔·吉布森点燃,虽然时隔71年。

实际上,这种难以承受,正说明了《血战钢锯岭》的成功。战场本来就是一个血肉堆出来的地方,那些分离的肢体、面目全非的头颅,将冲绳战役刻画到极致。即便最后美军攻下了钢锯岭,也引不出银幕内外丝毫胜利的喜悦。满目伤残的美国大兵,投降以求最后一击日本死士,还有平静切腹的日本将军……这场太平洋战争中伤亡人数最多的战

役,日本超过10万士兵战死或被俘,美军人员伤亡亦超过8万人,根本没有真正的赢家。

主人公道斯可以算半个赢家。虽然他笃定信仰,坚持不碰枪支,并在钢锯岭上有如得神庇佑般“开挂”拯救了75条人命,但在战场上,杀人救人、救人杀人之间,其实并没有明晰的边界。杀掉一个会杀人的人可能可以救更多人,反过来,

在钢锯岭上,一个被救下的士兵也还得继续上阵杀敌。

道斯被担架吊下悬崖的那一刻,手抱圣经,平静祥和,伴着柔和的美光,那是个人性光辉的闪耀,但个人的神迹根本无法遮住人间炼狱般的背景画面。“上帝啊,请让我多救一个吧”,道斯的信仰只能支撑他独善其身。不过,在战争中谈兼善天下本来就是何其虚伪的命

文·杨雪

题,即使只算半个赢家,道斯仍然是这场战役中最大的赢家。

影片末了,纪录镜头呈现了一些道斯其人的真实画面。黑白光影下,我庆幸没有见过战争真貌,也甘受虔诚教徒梅尔·吉布森融入了吉式主旋律的说教。由此突然想起国产抗日神剧的手撕鬼子和裤裆藏雷来——同样是反法西斯题材,境界的差距咋就那么大?!

■科林碎玉

养猫史话

文·谢成侠

猫在中国饲养的历史比不上其它家畜悠久,但至少也有2500年以上。家猫的祖先是几种不同种的野猫,中国的猫究竟起源何种野猫,迄今尚难定论。

我国的历史文献都认为,猫由野猫演变而来,而且称野猫为“狸”,家猫也叫“狸猫”。猫字最早出现在《诗经·大雅·韩奕》:“有熊有羆,有猫有虎。”这是对周宣王(公元前827—782年)的颂歌,既与虎并论,谅必还是一种野生的猫。《礼记》中说:“古之君子,使之必报之,迎猫为食田鼠也,迎虎为其食田家也。”这明显说明,古人养它们是了除去损害庄稼的田鼠和野猪。《吕氏春秋·贵当篇》更指出:“狸处堂而众鼠散。”这可证实春秋战国时代,猫已被人养在家中。

西方考古学家认为,猫在古埃及最早。美国纽约市大都会博物馆陈列的古埃及第十八王朝(相当于我国殷代盘庚时期)古墓中的一幅图,一只猫坐在椅子上,右前肢还抱着一只鸭子。埃及与巴勒斯坦有商务往来,猫即被带到中东地区。雅典考古学博物馆保存着一座大理石雕刻,展示二人各牵着一只犬和猫,观它们搏斗,这是公元前480年的文物。到公元开始后,罗马帝国时代,才有多数猫散布到中欧,从此北非的猫又与当地的野猫混血。

在东方,印度至少有2000年养猫的历史。有些学者认为,猫是由埃及及巴比伦传入的。但暹罗猫有其独具一格的毛色,有人说是本地原产,也有人认为是由印度猫突变的结果。总之,这些认识莫衷一是,尤其对中国养猫的历史,外国学者更是众说纷纭。鲁炳逊(Robinson, 1984)则说,在公元前200年(亦即秦汉之际)中国才有驯养的猫,不知其根据何在。日本上原重虎的《猫的历史》中说,中国猫在西汉末年才家畜化,并在奈良时代前不久,经朝鲜输入日本,其中优良者称为“唐猫”,并受到尊重云云。

野猫的种类很多,与中国有关系的,有下列一些:金猫(Felis temminckii)黄色,生存在中国南方及东南亚各国,它与非欧二洲完全隔绝;丛林猫或称豹猫(F. chaus),分布在亚洲南方,包括我国西南地区,也不与欧非二洲有联系;欧亚野猫(F. silvestris),亦分布到中国;中国沙漠猫(F. bieti),见于内蒙古及其南部;豹猫(F. bengalensis),在我国分布很广,从东北、华东、台湾到海南都有,呈现斑斑,也很类似家猫,而个体较大。这些野猫按理应可就地驯养,不待从欧非远处而来。

家猫形成后很久,古人渐有相猫的经验,用于选种,起到进化的作用。传说我国曾有《相猫经》,可惜已失传,宋代陆佃《埤雅》指出:“猫有黄黑白驳数色,狸身而虎面,柔毛而利齿,以尾长腰短,目如金银及上唇多棱者为良。”元代俞本宗《家畜必备》辑有“相猫儿法”,内有一首诗诀:“猫儿身短最为良,眼用金银尾用长,面如虎威声要撼,老鼠闻之立便亡。”另一首:“露爪能翻瓦,腰长腿会走,面长鸡种绝,尾大懒如蛇。”同时更指出:“口中三坎(即棱)捉(鼠)一季,五坎捉二季,七坎捉三季,九坎捉全年;花朝口咬头性,耳薄不畏寒;纯白、纯黑、纯黄,若有猫儿这样毛色,不必拣;看花猫法,身上有花,又四足及尾花俱得,方好。”近200年,有王初桐《猫乘》和黄汉《猫苑》两部大刻本,分别印于嘉庆三年和咸丰三年。二者各有特点,而以《猫苑》的内容更丰富,其中记载相猫法甚详,与《相猫经》可誉为我国养猫史前的名贵著作。

古籍上有许多与猫有关的故事。例如《旧唐书·后妃传》说:萧良娣被囚,大驾武则天:“愿阿武为老鼠,吾作猫儿,生生扼其喉。”唐人张博爱猫,视事后归来,数十头曳尾延颈,盘接而入,常以绿纱为帷,聚猫其中为戏,时人称他为“猫精”。宋明二代猫在宫中皆有官员侍奉,伴帝王为乐。民间养猫的珍闻亦不少,例如乾隆末年,杭州金某家素贫,因养猫致富,多达数百只,有饲养婢仆数人,猫死则墓葬。又俞母好猫,常畜百余只,雇一老妪专事喂养,围房之内,无处非猫。

关于古代家猫的品种,《猫苑》中介绍这样几个:香猫,出大理府,纹如金钱豹,东汉王逸称为神狸。蒙贵,似猫而大,捕鼠甚捷,有黑白黄狸四色,产暹罗(今泰国)者最良,安南(今越南)亦产。以船带至广州,常猫见而避之,豪家每以十金易其一,粤人俗称洋猫即指此。四耳猫,耳中有耳,出四川简州,善于捕鼠。狮猫,形如狮子。歧尾猫,产于广东南澳,其尾卷,形如如意,捕鼠极猛。

(除署名作品外,图片来源于网络)

■桂下漫笔

皇帝背后的「一把手」

文胡一峰

两手抓,格外留意网罗两类人才,一类是各行各业的手艺人,一类是各路“天师”,换言之,精神领域的手艺人。道教的长春真人丘处机就是其中之一。丘处机的名字今天如雷贯耳,主要是因为金庸的《射雕英雄传》,但在公元13世纪,丘处机在蒙古帝国享有盛誉,却因为成吉思汗的邀请,率领手下门徒,前往燕京。等到了燕京,却发现成吉思汗已率军西征了。于是,丘处机又带着尹志平一千人等,一路向西,越过阿尔泰山,行程万里,历时两年,终于见到了成吉思汗。

不论现代还是古代,极权统治者大都迷信。一代天骄虽战绩骄人,也摆脱不了做了“皇帝想登仙”的套路。一见丘道长,就要长生药。老丘机智地看透了这一切,打起了太极拳,严肃地回答道,“只有养生之道,而无长生之药”。事实证明,这个回答是极为高明的,既避免了压根儿拿不出长生药或者拿出了药却没疗效的尴尬和厄运,当年秦始皇手下那班方士不就是吃了这个亏吗?但是,又让皇帝对丘老道依然心怀着期待,对他报以尊敬并将他留在身边。到了第二年4月,成吉思汗发现老丘的葫芦里确实没有长生药,而且他讲的那套清心寡欲的大道理就算真能养生长寿,也实在太过乏味,难以坚持,就放他东归了。临别之际,“赐号神仙,爵大宗师,掌管天下道教”,还给了丘处机一块金牌,上面写着“真人到处,如朕亲临”的字样,这相当于把帝国意识形态工作交了一半给丘老道。

以我想来,成吉思汗对丘处机那套玄而又玄的理论恐怕不会有丝毫兴趣,更不会去搞个什么工程将其蒙古化。在他看来,丘老道大概类似于中原地区的萨满大巫师,不妨笼络过来作为意识形态领域的一个把门人吧。丘处机呢,也未必真想为帝国贡献多少创新理论,更没心思去做皇帝的保健医生,只是想借此让自己的嗓门更响亮一些吧。西行虽然辛苦,但丘处机不止收获了《长春真人西游记》这部传之后世的理论成果,而且为他的老师重阳子开创的全真教特别是他丘老道自己赢得了重要的话语权。回到中原之后,老丘祭起皇帝给的金牌,派出门徒,冲州撞府、广建道观、四下扩张,宣传全真教义,不仅在普通百姓中发展信徒,而且把道教内部其他教派的游兵散勇也收在麾下,俨然首席专家、一派宗师了。后来,成吉思汗、丘处机两人相继去世了,但在很长一段时间后,丘处机西行的果实依然散发着芬芳,蒙古统治者对丘处机及其门人给予了很高的礼遇和厚待。

还是蒙古名臣耶律楚材一语道破天机:做把弓箭还需要手艺人,难道治理天下,反而不需要“治天下匠”了吗?在蒙古皇帝眼中,丘处机这类“天师”也是“治天下匠”的一种,而以成吉思汗的雄才伟略,更不至于会听丘处机的摆布了。两人不过是互相利用罢了,两人都把这场戏演得很真诚,像歌里唱的,“你说我世上最坚强,我说你世上最善良”。这么一想,谁又能说,《西游记》里那些信任妖怪的皇帝不是装傻充愣,和妖怪互相利用呢,看似妖怪躲在皇帝背后做了不少坏事,实则又何尝不是皇帝躲在妖怪背后实现那些说不出口的欲念呢?由此反观近来闹得沸沸扬扬的韩国总统闺蜜门,或许也能得到一些不一样的看法吧。



丘处机受成吉思汗“重视”,成为国师级人物,但二人何尝不是互相“成全”?

■艺苑



巴普洛夫斯克花园(油画)

列德涅夫(俄罗斯)

■行吟泽畔

心斋桥的心斋

文·李泳

从京都经大阪回家,歇脚心斋桥近旁的日航宾馆。在大阪站乘地铁御堂筋线,初见“心斋桥”的站名,感觉它像嵯峨岚山的清静,正可斋却几天的风尘。从地铁站出来,才见宾馆厚敦敦立在亮堂堂的大道,路两边杏叶缤纷,如一片片跳舞的阳光。银杏在大阪或许别有意义,因为大阪城的建立者丰臣秀吉就出生在一个银杏树绕的小村庄。银杏街令我感到亲切,在家里每天都要经过的,可惜家里没有如此鲜亮的阳光和蓝天白云。

心斋桥,似乎真的没桥,只是一个地名,在银杏的光影里,是大阪的宽窄巷子和春熙路,风物不同而人流相似。很多游客没来就知道哪儿有什么名店,该到哪儿买什么东西,去哪儿吃拉面和章鱼小丸子……我出门不看地图也不学攻略,心随脚步,走到哪儿是哪儿。无意间就到了道顿堀河畔,河水从东流向西,有时间倒流的意味,令我错觉穿回了威尼斯圣马可教堂背后的运河。不过这儿的船太太太普通,不如说城市像机器,情景倒更像没有桨声的秦淮河。假如锦江也开船,不知会是什么景观,也许能重温老杜扁舟下东吴的千年梦。我喜欢有河有船的地方,潜意识以为水流与自然亲近,而车流太机械,多了方便却丢了诗意——是的,我追谢爱水的原因,就追到诗了。

人在桥上——好像叫戎桥,听说是球迷欢呼跳河的地方——如果没有攻略的目标,可以自在无聊地看船看人看广告。四周的LED高低错落大小参差,随机却自然,让不同的角色各领风骚。相比之下,国内商业街的广告浩若烟海,像受阅的队伍似地从眼前经过,看倦了也没感觉,更留下印象。在戎桥,一眼就会被那个格力高的永不停歇的跑步者吸引,虽然我不欣赏那种风格的漫画,但确实难忘了。

戎桥连接两根“筋”,北为心斋桥筋,

假名是个有趣的存在,在象形与拼音之间流浪,在出租屋里栖息,却安居了一千年。我不会做菊与刀式的解析,但感觉这些残缺的汉字恰好代表了日本在世界的角色。



南为戎桥筋。两根都是弧顶天棚的购物长街,仿佛米兰大教堂外的什么二世长廊(Galleria Vittorio Emanuele II),却不豪奢,就是小桥头水边的人家,仿佛带着民族自信和文化自信。日文的“筋”字很有趣,令我想起围棋的“手筋”,原来不知道说什么,现在虽然也不知道确切的意思,但有点感觉了。如果说河流是城市血脉,船和人是血里的红细胞,则河畔的“筋”就是河流在城市的“倒影”。可惜了很多城市的河流都是水自流却不能载舟,像患了贫血病。从前说城市像机器,今天看城市如生命,新的城市理念讲求“流的空间”(space of flows),人流,物流,能量流,信息流,这时都融入了桥下的水流。

从“脉”入“筋”,我就爱看店招,横的竖的红的绿的黑的白的强的弱的大的小